附件四　保險公司營業執照申請書

受文者：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主　旨：茲依保險法第 137 條暨保險業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11 條之規定，檢附下列文件乙式三份，申請營業執照，請查照。

公司名稱	
營業項目	
本公司所在地	
分公司所在地	見次頁（請在次頁填寫）
實收資本額	
發行股數	
每股發行價格	
主管機關設立許可日期及文號	
申請日期	
附件	1.公司登記證件。 2.驗資證明文件。 3.已依本法第一百四十一條規定繳存保證金之證明。 4.公司章程。 5.發起人會議紀錄或創立會會議記錄。 6.股東名冊。 7.董事名冊及董事會會議紀錄。 8.常務董事名冊及常務董事會會議紀錄。 9.監察人名冊及監察人報告書或會議紀錄。 10.經理人、精算人員、核保人員、理賠人員、總稽核及法令循主管名冊。 11.公司章則及業務流程。 12.發起人無保險業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準則第三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聲明。 13.股東所認股份逾擬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五時，需填具資金來源說明表。
	申請公司： 代 表 人： 聯 絡 人： 地　　址： 電　　話：

分公司所在地：

一、

二、

三、

四、

五、